



WLS Holdings Limited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1)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 僅供識別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已審計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52,175	185,633
銷售成本		<u>(98,813)</u>	<u>(138,499)</u>
毛利		53,362	47,134
其他收入	5	3,462	12,456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08,401)	923
營運及行政費用		(75,693)	(70,81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之收益		12,000	4,3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84	8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3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及撇賬虧損		(1,190)	(1,592)
融資成本	7	(6,593)	(5,23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u>	<u>176</u>
除稅前虧損		(122,469)	(9,434)
稅項	8	<u>(257)</u>	<u>(5,211)</u>
本年度虧損	9	<u>(122,726)</u>	<u>(14,64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持有人		(109,788)	(15,954)
非控股權益		<u>(12,938)</u>	<u>1,309</u>
		<u>(122,726)</u>	<u>(14,645)</u>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1	<u>(0.848港仙)</u>	<u>(0.125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122,726)	(14,645)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可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外地聯營公司產生的匯兌差額	-	1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21,705)	70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扣除稅項	(21,705)	715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144,431)	(13,930)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本公司持有人	(131,493)	(15,239)
非控股權益	(12,938)	1,309
	(144,431)	(13,9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56,570	44,57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12	30,142
商譽		25,366	—
無形資產		41,900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20,921	90,633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	273,373	72,19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11	705
遞延稅項資產		208	102
		<u>439,861</u>	<u>238,342</u>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	230,235	354,6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672	5,452
應收賬款	13	48,507	64,140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1,869	7,705
存貨		372	299
應收保固金	14	3,471	1,5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3,772	90,240
應退回稅項		13	13
銀行結餘及現金—信託賬戶		22,918	136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98,804	190,217
		<u>488,633</u>	<u>714,36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2,406	8,48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64,033	40,716
應付保固金款項		1,183	1,156
應付稅項		1,808	3,239
融資租約承擔－即期部分	16	751	714
銀行借貸	17	29,006	32,229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	18	92,000	20,000
銀行透支	17	15,258	7,365
		<u>216,445</u>	<u>113,907</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188</u>	<u>600,4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12,049</u>	<u>838,804</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			
－非即期部分		1,431	2,173
遞延稅項負債		169	374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	18	–	54,000
		<u>1,600</u>	<u>56,547</u>
資產淨值		<u>710,449</u>	<u>782,25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3,670	127,670
儲備		583,586	658,45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727,256	786,126
非控股權益		(16,807)	(3,869)
權益總額		<u>710,449</u>	<u>782,257</u>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1)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3)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	127,670	507,430	191,087	2,222	2,364	(13)	16,352	(45,747)	801,365	(5,178)	796,187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5,954)	(15,954)	1,309	(14,645)
折算外地聯營公司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13	-	-	13	-	13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	-	-	-	-	702	-	702	-	70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3	702	-	715	-	715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	-	-	-	13	702	(15,954)	(15,239)	1,309	(13,930)
本年度到期之購股權	-	-	-	-	(2,364)	-	-	2,364	-	-	-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	127,670	507,430	191,087	2,222	-	-	17,054	(59,337)	786,126	(3,869)	782,257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1)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3)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	127,670	507,430	191,087	2,222	-	-	17,054	(59,337)	786,126	(3,869)	782,257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09,788)	(109,788)	(12,938)	(122,72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	-	-	-	(21,705)	-	(21,705)	-	(21,70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	-	-	-	-	-	(21,705)	-	(21,705)	-	(21,705)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	-	-	-	-	-	(21,705)	(109,788)	(131,493)	(12,938)	(144,431)
於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減值時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17,928	-	17,928	-	17,928
於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出售虧損時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20,525)	-	(20,525)	-	(20,525)
於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贖回收益時 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860)	-	(860)	-	(860)
新發行代價股份 (附註19)	16,000	52,800	-	-	-	-	-	-	68,800	-	68,800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	-	-	7,280	-	-	-	7,280	-	7,280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143,670	560,230	191,087	2,222	7,280	-	(8,108)	(169,125)	727,256	(16,807)	710,449

附註：

1. 本集團之實繳盈餘指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將註銷股份溢價時截至當日之全部進賬額轉撥而至的金額。
2.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之股本面值換取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進行之集團重組所購入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差額。
3. 本集團之購股權儲備指在有關授出日期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以及於報告期末的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香港仔黃竹坑業興街11號南滙廣場A座10樓1001-1006室。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建築及建造工程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之業務、借貸業務、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證券投資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報，這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部份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倘金融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計入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該等修訂本亦要求披露該等金融資產之變動。

尤其是，該等修訂本規定披露以下變動：(i) 來自融資現金流之變動；(ii) 來自取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之控制權之變動；(iii) 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該等項日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載於年報。與該等修訂本之過渡性條文一致，本集團並無披露過往年度之比較資料。除年報內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額外披露外，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附帶負補償的預付款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修訂計劃、削減或結算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部份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以下服務之合約收益		
— 棚架搭建服務	84,286	87,974
— 精裝修服務	22,779	63,677
吊船工作台、防撞欄及登爬維修器材之安裝及維修服務	3,630	2,150
貸款利息收入	40,483	31,816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	724	16
資產管理	273	—
	<u>152,175</u>	<u>185,633</u>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首席經營決策人（「首席經營決策人」）所審閱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及報告分部，該等報告乃用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重點，具體而言，按本集團業務的主要類別及本集團整體收益作出收益分析。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有八個經營及報告分部—(i)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服務，(ii)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精裝修服務，(iii)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管理合約服務，(iv) 吊船工作台、防撞欄及登爬維修器材之安裝及維修服務，(v) 借貸業務，(vi)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vii) 證券投資業務及(viii) 資產管理業務。由於該等分部屬於不同行業及需要不同經營系統及策略，故分開管理。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經營及報告分部之收益及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棚架 搭建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提供 精裝修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管理 合約服務 千港元	吊船工作台、 防撞欄及 登爬維修 器材之安裝 及維修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經紀及 孖展融資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資產 管理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收益	84,286	22,779	-	3,630	40,483	724	-	273	152,175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	-	-	-	(108,401)	-	(108,401)
其他收入	724	1,400	-	54	-	-	112	105	2,395
總計	85,010	24,179	-	3,684	40,483	724	(108,289)	378	46,169
分部業績	(8,631)	(24,963)	(833)	(3,717)	5,699	(4,877)	(83,867)	74	(121,11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12,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及撇賬虧損									(1,190)
融資成本									(6,593)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067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7,222)
除稅前虧損									(122,469)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54,321	10,377	540	2,462	512,034	65,708	125,391	69,094	839,927
負債									
分部負債	69,216	27,415	15	274	66,189	23,519	264	221	187,113

4.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 (續)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棚架 搭建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精裝修 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管理 合約服務 千港元	吊船工作台、 防撞欄及 登爬維修 器材之安裝 及維修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經紀及 孖展融資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收益	87,974	63,677	-	2,150	31,816	16	-	185,633
其他收益及(虧損)	-	-	-	-	-	-	923	923
其他收入	600	-	-	97	-	-	10,761	11,458
總計	88,574	63,677	-	2,247	31,816	16	11,684	198,014
分部業績	(27,555)	(216)	(554)	(2,205)	13,562	(2,521)	11,445	(8,04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4,3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85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3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賬虧損								(1,592)
融資成本								(5,23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76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998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3,252)
除稅前虧損								(9,434)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								
資產								
分部資產	54,923	37,830	539	3,537	459,261	48,276	180,873	785,239
負債								
分部負債	61,137	29,668	19	348	57,508	857	318	149,855

上文所報告之分部收益代表向外部客戶銷售的收入。於年內並無分部間之銷售。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年報內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之收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及撇賬虧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未分配之公司支出前，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所產生之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單位。

4.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為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資產、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可供出售投資、若干預付款項及按金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及
- 所有負債（包括應付稅項）均分配至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他貸款及若干其他借貸除外。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管理 合約服務	吊船工作台、 防撞欄及 登爬維修 器材之安裝 及維修服務		借貸業務	證券經紀及 孖展融資	證券投資 業務	資產 管理業務	未分配	綜合
	提供棚架 搭建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提供 精裝修服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121)	(41)	-	(40)	-	(64)	-	-	-	-	(266)
折舊	(7,468)	(151)	-	(562)	-	(270)	-	-	-	(561)	(9,012)
應收賬款及應收保固金之呆壞賬撥回／(撥備)	725	(21,048)	-	29	-	-	-	-	-	-	(20,29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	-	-	-	-	-	-	12,000	12,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84	-	-	-	-	-	-	-	-	-	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及撇賬虧損	(1,190)	-	-	-	-	-	-	-	-	-	(1,190)
應收賬款之撇賬	(383)	-	-	(20)	-	-	-	-	-	-	(403)
長期應付賬款之撇賬	-	-	-	-	-	-	-	-	-	28	28
已收回壞賬	-	-	-	25	-	-	-	-	-	-	25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	-	-	-	-	-	-	(25,710)	-	-	(25,710)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	-	-	-	-	-	-	(30,525)	-	-	(30,52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	-	-	-	-	-	-	(19,656)	-	-	(19,656)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	-	-	-	-	-	-	(33,473)	-	-	(33,473)
可供出售投資贖回之收益	-	-	-	-	-	-	-	963	-	-	963

4.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續)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棚架 搭建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提供 精裝修服務 千港元	為建築及 建造工程 提供管理 合約服務 千港元	吊船工作台、 防撞欄及 登爬維修器材 之安裝及 維修服務 千港元	借貸業務 千港元	證券經紀及 孖展融資 千港元	證券投資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資本開支	(5,710)	-	-	-	-	-	-	-	(5,710)
折舊	(8,468)	(142)	-	(735)	-	(63)	-	(572)	(9,980)
應收賬款及應收保固金之 呆壞賬撥備	(1,730)	(2,005)	-	97	-	-	-	-	(3,63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	-	-	-	-	-	4,350	4,3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	-	-	-	-	-	6,899	-	6,8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33	-	-	220	-	-	-	-	85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及 撇賬虧損	(1,521)	-	-	(71)	-	-	-	-	(1,592)
應收賬款之撇賬	(19,453)	-	-	-	-	-	-	-	(19,453)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	-	-	-	-	-	(5,976)	-	(5,976)

地域分類

客戶的地域所在地是根據服務提供及貨物送達的所在地確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所在地是根據該資產的實際位置確定。

	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u>152,175</u>	<u>185,633</u>	<u>76,682</u>	<u>74,712</u>

主要客戶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一名（二零一七年：一名）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進行交易。來自該主要客戶所得收益的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來自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服務所得收益： 客戶一	<u>44,473</u>	<u>60,635</u>

5. 其他收入

	本集團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撥回呆壞賬撥備	2,154	558
租金收入	642	641
利息收入	335	38
雜項收入	212	455
股息收入	112	10,761
外匯兌換收益，淨額	7	3
	<u>3,462</u>	<u>12,456</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33,47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虧損)/收益，淨值	(30,525)	6,899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25,710)	(5,97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虧損	(19,656)	–
贖回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963	–
	<u>(108,401)</u>	<u>923</u>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利息	1,983	2,012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4,476	3,096
融資租約承擔之利息	134	124
	<u>6,593</u>	<u>5,232</u>

8. 稅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68	3,207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11)	2,004
	<u>257</u>	<u>5,211</u>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度香港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撥備(二零一七年：16.5%)。

除稅前虧損與綜合損益表所示之稅項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22,469)</u>	<u>(9,434)</u>
按相關司法管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稅項	(20,207)	(1,557)
不可扣稅之開支之稅務影響	14,608	3,540
毋須課稅之收入之稅務影響	(3,244)	(3,966)
未予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1,096	7,459
確認過往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768)	-
動用過往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28)	(265)
稅項	<u>257</u>	<u>5,211</u>

9.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扣除回撥之應收賬款及應收保固金之呆壞賬撥備	20,294	3,638
應收賬款之撇賬	403	19,453
長期應付賬款之撇賬	(28)	—
已收回壞賬	(25)	—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670	710
— 非審計服務	120	43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7,034	6,0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 持作買賣	23,925	13,501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6,600	(20,400)
	<u>30,525</u>	<u>(6,899)</u>
折舊	9,012	9,980
減：建築合約之已撥充資本金額	(6,808)	(8,702)
	<u>2,204</u>	<u>1,278</u>
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516	641
減：本年度產生租金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234)	(234)
	<u>282</u>	<u>407</u>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84)	(85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出售及撇賬虧損	1,190	1,59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	6,098	4,490
減：建築合約之已撥充資本金額	(2,050)	(1,958)
	<u>4,048</u>	<u>2,532</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3,795	36,889
— 股本結算之款項支出	7,280	—
減：建築合約之已撥充資本金額	(15,667)	(15,325)
	<u>35,408</u>	<u>21,564</u>

10. 股息

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向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亦未有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合共約109,78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954,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加權平均股數12,946,827,099股（二零一七年：12,767,101,072股）計算。

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發行之代價股份（「代價股份」）。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600,000,000股股份作為收購藍塘創投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之代價。本公司股份於發行代價股份當日之收市價為每股0.043港元。代價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當時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約11.14%。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令本年度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已獲行使。

12. 應收貸款及利息

本集團應收固定利率貸款面對的利率風險及其合約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款項	230,235	354,663
一至第二年内到期款項	131,714	72,190
第二至第五年内到期款項	141,659	—
	<u>503,608</u>	<u>426,853</u>

12. 應收貸款及利息 (續)

於報告日期，應收貸款及利息包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以擔保人作抵押之金額	36,942	18,694
以證券作抵押之金額 (附註)	305,442	298,882
以擔保人及證券作抵押之金額 (附註)	–	15,351
無抵押之金額	161,224	93,926
	<u>503,608</u>	<u>426,853</u>

附註： 有關證券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之普通股。

下表概述此等貸款的信貨質素 (扣除減值撥備之總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信貨質素：		
逾期而不作個別減值	42,204	–
並非逾期或個別減值	461,404	426,853
	<u>461,404</u>	<u>426,853</u>

本集團致力對未償還應收貸款及利息維持嚴格監控，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授出貸款須待管理層批准方可作實，而逾期結餘就可收回性進行定期檢討。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貸款及利息按訂約方相互協定之固定利率計息，介乎每年6.5厘至40厘 (二零一七年：3厘至12厘)。

於釐定借貸業務產生之應收貸款減值時，管理層會考慮相關應收貸款到期後的結算及各借款人相關抵押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減銷售成本。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貸款及利息與多名擁有良好還款記錄／或於本集團存置抵押品／或隨後已於報告日期後償還之獨立借款人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作出減值撥備，且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由於所有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貸款及利息於貸款期內並無拖欠付款記錄，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金額為可收回。

13.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自下列各項所得應收賬款		
—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以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 (附註a)	58,370	67,377
—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 (附註b)	13,794	359
	<u>72,164</u>	<u>67,736</u>
減：呆壞賬撥備	(23,657)	(3,596)
	<u>48,507</u>	<u>64,140</u>

附註：

- (a) 就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以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而向每名個別客戶提供之信貸期乃根據有關投標書或合約之付款條款而提供。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及扣除減值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90日內	20,855	43,155
91–180日	2,169	12,749
181–365日	4,643	6,709
超過1年	7,046	1,168
	<u>34,713</u>	<u>63,781</u>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之信貸限額。大部分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並無拖欠付款記錄。

上述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總賬面值約13,85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0,626,000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根據過往經驗認為該等款項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13. 應收賬款 (續)

(a) (續)

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三個月	2,169	12,749
逾期三個月至九個月	4,643	6,709
逾期超過九個月	7,046	1,168
	<u>13,858</u>	<u>20,626</u>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以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之應收賬款之呆壞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596	352
呆壞賬撥備	22,448	3,443
不能收回之撇賬額	(360)	–
撥回呆壞賬撥備	(2,027)	(199)
於年末	<u>23,657</u>	<u>3,596</u>

上述本集團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以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之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包括個別需減值之應收賬款撥備約23,65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596,000港元)。個別需減值之應收賬款與拖欠還款之客戶有關，且預期只有部分賬款可望收回。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賬齡超過365天及被視作不可收回的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以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之應收賬款撇賬為約19,453,000港元。

為建築及建造工程提供棚架搭建及精裝修服務以及其他建造及樓宇工程服務之應收賬款約9,51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6,540,000港元)已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

13. 應收賬款 (續)

- (b)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之結算期通常為交易日後兩天。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來自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應收賬款，扣除個別已減值之應收款項後，約13,79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27,000港元)，其中包括孖展客戶之應收賬款5,82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88,000港元)由公平值68,35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25,000港元)之客戶已抵押證券作抵押。所有質押證券均為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孖展貸款須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按固定年利率10%(二零一七年：10%)計息。就授予客戶以配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的孖展貸款而言，該等孖展貸款按固定年利率1.5%(二零一七年：1.5%)計息。證券被賦予特定之孖展比率以計算其孖展價值。若未償還款額超過已存入證券的合資格孖展價值，則會要求客戶提供額外資金或抵押品。本集團可酌情將持有之抵押品出售以結清孖展客戶欠付之任何未償還款額。

就兩個報告期末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金額而言，其全部款項賬齡均在30天內(由結清當日起計)。概無就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應收賬款確認呆壞賬撥備。

由於提供予孖展客戶應收賬款總額之27.5%(二零一七年：98.3%)乃應收本集團五大孖展客戶之款項，故本集團面對信貸集中風險。總金額由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公平值約12,4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183,000港元)之客戶質押證券作抵押。鑑於抵押品按個別基準足以涵蓋整筆結餘，本集團相信該金額乃視為可以收回。鑑於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作用，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14. 應收保固金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保固金	3,709	2,467
減：呆壞賬撥備	(238)	(963)
	<u>3,471</u>	<u>1,504</u>

以下為基於保固金存入日期於各報告期末的應收保固金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186	1,495
一年以上	285	9
	<u>3,471</u>	<u>1,504</u>

14. 應收保固金 (續)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未進行減值虧損撥備之應收保固金結餘。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釐定應收保固金之可收回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應收保固金自初始授出信貸日期至報告期末止信貸質素之任何變動。

應收保固金之呆壞賬撥備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963	569
呆壞賬撥備	-	753
不能收回之撇賬額	(598)	-
撥回呆壞賬撥備	(127)	(359)
於年末	<u>238</u>	<u>963</u>

於報告期末，呆壞賬撥備約23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63,000港元）乃不能收回之結餘。

應收保固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介乎自各自項目完成之日起計1至2年的保修期結束時收回。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38,000港元之應收保固金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應付賬款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		
— 現金及孖展客戶 (附註i)	22,821	136
— 結算所 (附註i)	653	490
其他貿易債權人 (附註ii)	6,705	6,277
應付賬款總額	<u>30,179</u>	<u>6,903</u>
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iii)	24,445	29,116
應計費用	9,409	4,69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64,033</u>	<u>40,716</u>

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續)

附註：

- (i)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產生之應付賬款之結算期為交易日後兩天或按與結算所協定之具體條款而定。現金及孖展客戶之應付賬款須按要求償還。鑑於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性質，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無額外作用，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就在進行受規管業務過程中為現金及孖展客戶收取及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結餘而言，應付賬款約23,4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620,000港元）乃須向現金及孖展客戶支付。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可把該等應付賬款與所存入存款抵銷之可強制執行權利。
- (ii) 以下為其他貿易債權人之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90日內	5,764	4,808
91至180日	817	917
181至365日	124	552
	<u>6,705</u>	<u>6,277</u>

上述應付賬款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償還。

- (iii) 其主要指就精裝修服務而產生的開支及應付予分包商款項的預計金額。分包商尚未發出賬單，而本集團管理層已按精裝修服務工程進度及與分包商協定的還款計劃估計賬單金額。

16. 融資租約承擔

	最低租約付款		最低租約付款現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根據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一年內	843	838	751	714
第一至第二年內	838	843	783	751
第二至第五年內	660	1,498	648	1,422
	<u>2,341</u>	<u>3,179</u>		
減：未來融資費用	<u>(159)</u>	<u>(292)</u>		
租賃承擔之現值	<u>2,182</u>	<u>2,887</u>	2,182	2,887
減：於一年內到期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u>(751)</u>	<u>(714)</u>
於一年後到期款項			<u>1,431</u>	<u>2,173</u>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租賃若干汽車。平均租賃年期為四年(二零一七年：四年)。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實際借貸年利率為5.32厘(二零一七年：5.32厘)。利率乃於合約日期固定。所有租約均以定額還款為基準，且並無就或然租金付款訂立安排。本集團擁有選擇權，可於租賃年期末按面值購買汽車。

本集團之融資租約承擔以出租人押記租出資產方式抵押。

17.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以本集團之物業、應收賬款及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並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到期應付款項乃以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為基準。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按浮動利率計息，以年利率計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或介乎港元最優惠利率(「最優惠利率」)至最優惠利率減1厘。本集團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範圍為年利率2.18厘至5.25厘(二零一七年：年利率4.25厘至5.25厘)。

18. 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

其他借貸指本集團發行之息票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徽香港有限公司發行面值為54,000,000港元的4厘息票債券。債券於兩年內到期，以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全部本金額須於其到期日償還。債券持有人可於債券發行日期起一年後要求提前贖回有關債券。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贖回權尚未生效。

於報告年度，兩張息票之面值均為10,000,000港元，票息為5厘之一年期非上市普通債券乃分別由金徽香港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發行。該兩張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將各自於一年後到期，而全部本金金額將於到期日償還。

其他貸款指本年度自一家金融機構再融資所得的年利率為9.5厘（二零一七年：10.5厘）的貸款。有關貸款將於一年內償還，以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

董事認為息票債券及其他貸款之公平值（乃根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報告期末之當時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釐定）與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所有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均須於一年內償還。

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nstant Victory Global Limited與本集團獨立第三方梁偉浩先生（「賣方」）訂立協議（「收購協議」）以透過發行及配發1,6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購買藍塘創投有限公司（「藍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收購日期」）完成。

藍塘及其附屬公司（「藍塘集團」）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業務。

根據收購協議，賣方保證，根據自緊隨收購日期後月首日起十二個月期間（即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完成賬目（「完成賬目」），藍塘集團之稅後經審核純利不得少於3,000,000港元，否則，賣方將基於完成賬目之稅後溢利和收購協議條款規定向本集團支付差額。

1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續)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無形資產－經紀執照	41,90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8
應付稅項	(22)
應付董事款項	(199)
	<hr/>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43,434
	<hr/> <hr/>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

	千港元
於收購日期按市場價值基準釐定之代價股份之公平值	68,800
減：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	(43,434)
	<hr/>
收購所產生之商譽	25,366
	<hr/>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所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38
	<hr/> <hr/>

由於預期協同效益、收益增長及金融服務行業未來市場發展，故收購藍塘集團產生商譽。

預期此收購產生之商譽及無形資產概不會就課稅目的而可予扣減。

倘收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將為155,190,000港元，而本年度虧損將為約121,306,000港元。該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倘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完成的情況下本集團實際錄得的收益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滙隆集團有限公司（「WL Holdings」）與個人第三方（「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110,000,000港元向買方出售本集團包括土地、樓宇及投資物業在內的所有物業。隨後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WL Holdings與買方訂立撤銷協議以撤銷及終止買賣協議，即時生效。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交易之完成不大可能落實且該交易已於報告其後終止，因此，並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重新分類至持作銷售非流動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遭遇其整體集團業務經營的挑戰，錄得本集團總收益減少至約152,2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上年度」）減少約18.0%。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約109,800,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588.2%。

棚架搭建服務

於本年度，棚架搭建服務仍為本集團最大的業務分部，本集團作為棚架搭建行業先驅逾65年並將繼續作為棚架搭建行業先驅。除了棚架搭建服務外，本集團亦提供世界一流的專業建築及建造解決方案，包括精裝修服務、吊船工作台及登爬維修器材之安裝及維修服務。

近年來，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多個大型基建項目，以促進建造業的發展及造福社會。就此而言，政府多管齊下，矢志維持穩定及可持續的土地供應，以滿足持續住房需求，從而刺激本年度建造業的正面增長趨勢。

另一方面，過去幾年，整個棚架搭建行業面對的主要困難為熟練技工及經驗豐富的人員的供應短缺。該等短缺導致整個行業的勞工成本增加及利潤率下降，從而進一步加劇棚架搭建界別內的競爭。然而，值得一提的是，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專利棚架系統「霹靂」在節省人力及提升效率方面效果顯著。

作為香港主要棚架搭建服務供應商之一，憑藉其無可挑剔的服務質素而廣受稱道，加上穩固的客戶關係，本集團就獲得正面反饋及顯著的業務支持引以為傲。於本年度，本集團為42個在建項目提供棚架搭建服務，其中20個已如期完成，亦取得16份新合約。該分部於本年度錄得收益略微下降約3,700,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4.2%。

棚架分部的項目一覽（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 海璇
- 北角滙
- 西鐵南昌站大樓 (T6-T8) 地產發展項目
- 峻巒1A
- PARK YOHO Genova
- PARK YOHO Sicilia
- PARK YOHO Venezia
- 珀御
- 翰林峰
- 香港卑路乍街97號住宅發展項目
- 沙田566地段56A區九肚山住宅發展項目
- 元朗西鐵朗屏站(南)地產發展項目
- 土瓜灣馬頭角北帝街九龍11245地段綜合發展項目
- 觀塘彩福邨三期公屋及運動中心發展項目
- 海匯酒店
- 沙田小瀝源沙田市248號地段酒店發展項目
- 兒童卓越醫療專科中心 B 座
- 將軍澳法國國際學校
- 濕地公園天水圍34地段綜合地產發展項目
- 將軍澳122地段新數據中心發展項目
- 新蒲崗爵祿街33號商業大廈發展項目
- 荃灣德士古道212-214號工業大廈發展項目
- 白田邨九期白田社區綜合大樓
- 長沙灣屠房
- 信德中心外牆翻新
- 屯門卓爾居廣場二期翻新項目
- 東港城翻新項目
- 葵芳新都會廣場翻新項目
- 葵涌131地段聯泰工業大廈翻新項目
- 尖沙咀彌敦道26號翻新項目
- 大埔中心商場L1至L3樓梯翻新項目
- 葵涌永基路13-15號華利工業中心翻新項目
- 石硤尾第三、六及七期公屋發展項目升降機槽棚架
- 粉嶺高爾夫球會升降機槽棚架
- 深水埗海壇街229A-G號住宅發展項目升降機槽棚架
- 元朗527地段綜合大樓升降機槽棚架
- 友邦歐陸嘉年華二零一七／二零一八鐵棚架
- 葵芳葵富路天橋

精裝修服務

就精裝修服務部而言，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為商業機構及豪宅終端用戶提供精裝修服務。本集團亦拓展其服務範疇至天花板工程，迄今已收到客戶熱烈的反饋。因精裝修服務競爭激烈，於本年度，本集團精裝修服務取得的收益減至約22,800,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64.2%，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獲取新合約。

吊船工作台、防撞欄及登爬維修器材之安裝及維修服務

本集團過去數年積極開展吊船工作台租賃業務，並在市場上獲得了良好的口碑。這使得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當地市場取得了穩定數目的新合約，收益穩定增長。於本年度，該分部收益達約3,600,000港元（上年度：約為2,200,000港元）。

借貸業務

於本年度，不斷飆升的當地股市已刺激融資活動，其對本集團的借貸業務大有裨益。於本年度，本集團專注於利息回報相對較高的短期及長期貸款。

運用管理層的廣泛網絡，本集團於本年度已獲得若干短期及長期貸款協議。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40,500,000港元，較上年度大幅增長約27.2%。本年度貸款本金額介乎500,000港元至40,000,000港元，年利率介乎6.5%至40%。

證券投資業務

為把握金融市場的潛在回報，本集團於二零一五／二零一六年度成立投資委員會並於本年度繼續投資香港上市證券。每項擬進行投資均經過盡職審查及慎密考慮，以確保風險監控質素及為股東帶來最大利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就其投資組合錄得虧損淨額約108,400,000港元（上年度：收益淨額約900,000港元），主要由於香港股票市場的波動。本集團預測由於受到中國與美國（「美國」）之間的貿易戰爭的威脅，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將持續不穩定。投資委員會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以實現股東回報的最大化。

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

本集團自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小牛金服證券有限公司（「小牛金服」）於去年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批准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起，開始從事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於本年度，該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700,000港元（上年度：約16,000港元）。本集團將繼續在金融服務界別發展業務中投入更多工作及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FinTech Chain Limited（「FTC」）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建議就於本集團金融業務中整合區塊鏈技術展開合作。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仍正與FTC就建議合作事項的詳細安排進行磋商。有關建議合作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的公佈。

資產管理業務

於收購藍塘創投有限公司（「藍塘」）（伸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伸達」，一間香港持牌保險經紀及註冊強積金公司中介人）的控股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後，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開始資產管理業務。有關該收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各段。於本年度，資產管理業務錄得營業額約300,000港元。

業務前景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土地供應預測，預計於二零二七年之前市場將會增加合共460,000個住宅單位，產生大量的未來建造項目。作為在當地棚架搭建行業具有穩固聲譽的市場領導者之一，本集團有信心獲得更多合約。然而，由於勞工一直供應不足的問題，高勞工成本及激烈競爭預計會繼續保持不變。

鑒於該情況，過去幾年，本集團積極尋求盈利高的項目以使業務組合多樣化，並最終減輕來自激烈競爭的建造市場的風險。

經過數年發展金融服務業務的不懈努力，金徽香港有限公司「金徽」（本集團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下之香港持牌放債人）於今年及上年產生了可觀的回報及利潤率。本集團主要面向能夠就貸款提供公司擔保或抵押的上市公司、大中型企業及個人以保持相對較低的壞賬水平。目前貸款組合達約504,000,000港元，且預計來年將增加至510,000,000港元與530,000,000港元之間。

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小牛金服營運之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於年內順利運營，為本集團產生更多收益。小牛金服現正探索資產管理等其他金融服務，以作進一步業務拓展。

於本年度，本集團亦收購伸達之控股公司，該公司為主要從事資產管理之香港持牌保險經紀人及已註冊強積金公司中介人。預計該項新業務於來年將產生正溢利。

儘管二零一八年仍存在影響全球經濟的不確定因素，包括美國預計利率攀升及其資產負債表縮減，以及英國退出歐盟的影響，但亞洲股市有中國經濟增長的支持及亞洲其他市場進口增加作為後盾，本集團仍對其持樂觀態度。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視為本集團的未來溢利驅動力的借貸業務，同時嚴格遵守成本控制政策，迅速調整棚架搭建業務的業務策略，以應對變幻莫測的市場動態及為股東產生更多財務回報。

財務回顧及分析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52,200,000港元（上年度：約185,600,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18.0%。於本年度，本公司錄得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09,800,000港元（上年度：約16,000,000港元）。

營業額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年度精裝修服務業務產生的合約收入減少。

於本年度，本集團毛利較上年度增加約13.2%至約53,400,000港元（上年度：約47,100,000港元），本年度毛利率增加至約35.1%（上年度：約25.4%）。本集團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的較大部分來自借貸業務，其利潤率相對較高。

於本年度，營運及行政費用較上年度增加約6.9%。增加主要歸因於(i)法律及專業費因本年度企業活動相對上年度較少而減少約5,400,000港元；(ii)於本年度就授出購股權支付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約7,300,000港元；及(iii)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的一般營運成本增加約3,000,000港元的淨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繼續採取嚴格的成本監控及業務精簡之政策，藉以節省成本及優化效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以銀行授信額度、銀行及財務公司給予之融資租約、來自財務機構之貸款以及發行息票債券之所得款項作為其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之綜合權益、流動資產、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分別為約727,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786,100,000港元）、約488,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714,400,000港元）、約272,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600,500,000港元）及約928,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952,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銀行透支及銀行借貸分別為約15,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7,400,000港元）及約29,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32,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為9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7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融資租約承擔為約2,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2,9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包括(i)本公司之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金徽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發行之4%息票債券54,000,000港元及5%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10,000,000港元；(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發行之5%息票非上市普通債券10,000,000港元；及(iii)於本年度來自一家金融機構再融資之其他貸款18,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一般賬戶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約98,8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190,2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債務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以100%）為約19.0%（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

14.8%)。就計算資產負債比率而言，本集團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以及融資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及現金結餘、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其他貸款及其他借貸以及融資租約承擔均以港元計值。所有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按市場利率計息及須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融資租約承擔之平均租期為四年且所有此等租約之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並釐定固定償還基準。於本年度，其他貸款以年利率9.5%（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10.5%）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發行之息票債券以年利率4%計息及將自發行日期起第二週年日期到期，而於二零一八年發行之息票債券以年利率5%計息及將自發行日期起第一週年日期到期。

股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收購若干附屬公司向梁偉浩先生配發及發行1,600,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各為一股「股份」），作為代價股份，其詳情披露於下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一段。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內並無其他變動。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末期股息（上年度：無）。

建議物業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滙隆集團有限公司（「滙隆」）與一名獨立第三方Estate Lion Limited（「Estate Lion」）訂立臨時買賣協議，據此，Estate Lion有條件同意購買及滙隆有條件同意出售香港業興街11號南匯廣場訊聯電訊大樓10樓之1、2、3、5、6、21、22、23、25、26及27室，總代價為110,000,000港元（「建議物業出售事項」）。根據臨時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滙隆與Estate Lion就建議物業出售事項按臨時買賣協議所載相同主要條款訂立正式買賣協議。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章，建議物業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主要交易，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舉行，及本公司股東並無通過批准建議物業出售事項之普通決議案。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滙隆與Estate Lion訂立撤銷協議以撤銷及終止有關建議物業出售事項之正式買賣協議，即時生效。滙隆將總額為11,000,000港元的按金退還予Estate Lion。

有關建議物業出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之通函。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為擴大本集團於金融服務領域的業務組合、多元化其收入來源及可能提高其財務業績，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nstant Victory Global Limited（「Instant Victory」）與梁偉浩先生（「梁先生」）訂立買賣協議（「藍塘買賣協議」），據此，Instant Victory有條件同意購買及梁先生有條件同意出售藍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45,00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透過本公司向梁先生配發及發行1,600,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之股份（各為一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藍塘買賣協議所載之協定發行價為每股代價股份0.028125港元。

藍塘持有伸達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伸達為一間主要從事提供資產管理並為香港保險顧問聯會之持牌保險經紀（會籍編號：0486）之有限公司，並已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註冊為強積金公司中介人（註冊編號：IC001011）。梁先生及Instant Victory已同意倘於緊接完成日期後之曆月首日起計之十二個月期間的經審核伸達稅後淨溢利（「實際稅後溢利」）少於3,000,000港元，代價將予調整，及梁先生將支付Instant Victory短缺金額（按45,000,000港元－實際稅後溢利x15計算及倘實際稅後溢利為負數，則其應被視為零）。梁先生向Instant Victory承諾及作出契諾，除非取得其事先書面批准，否則在釐定實際稅後溢利前直至根據藍塘買賣協議之條文調整代價金額及結付短缺金額（倘發生代價調整事件）止期間，其不會出售代價股份。

有關收購事項的完成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作實，（其中包括）(i) 聯交所已批准或同意批准且並無撤回或撤銷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ii) Instant Victory已對藍塘及伸達進行及完成法律及財務盡職審查；及(iii) 梁先生、Instant Victory及／或藍塘或伸達已取得與訂立及履行藍塘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有關之所有必要同意、牌照及批文（或，視乎情況而定，有關豁免），倘受限於其他條件，則須為Instant Victory能接納之條件，且有關同意、牌照及批文仍具十足效力

及效用且未被撤銷。所有該等條件已達成及完成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發生。梁先生已於同日獲配發及發行1,600,000,000股代價股份。代價股份之總面值為16,000,000港元及每股代價股份之協定發行價較股份於藍塘買賣協議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032港元折讓約12.11%。

有關收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進行其他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錄得約20,900,000港元及約63,800,000港元。鑒於證券投資為本集團的一般主要業務之一，董事將(i)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賬面值佔本集團經審核資產淨值5%以上的投資；(ii)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賬面值佔本集團證券投資總額5%以上的投資；或(iii)於本年度錄得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虧損）或減值或投資重估儲備增加／（減少）超過5,000,000港元的投資視為重大投資。

投資情況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於本年度 之收購	於本年度出售	投資重估儲備之 增加／（減少）	出售可供出售 投資之收益／ （虧損）	減值	於損益確認之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之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一日之 賬面值						以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收益／ （虧損）		四月三十日 估本集團 經審核資產 淨值之百分比	四月三十日 估本集團 經審核資產 淨值之百分比	四月三十日 估本集團證券 投資總額 之百分比
可供出售投資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首都創投」） （股份代號：2324）	(a)	15,221	-	-	(4,483)	-	-	-	10,738	1.51%	1.16%	12.68%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金石」）（股份代號：1380）	(b)	-	10,118	-	(3,625)	-	-	-	6,493	0.91%	0.70%	7.67%
吉輝控股有限公司（「吉輝控股」） （股份代號：8027）	(c)	19,500	-	-	-	-	(17,810)	-	1,690	0.24%	0.18%	2.00%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QPL」）（股份代號：243）	(d)	34,456	19,423	(18,280)	(15,768)	(19,831)	-	-	-	-	-	-
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e)	10,275	-	(6,124)	(426)	175	(3,900)	-	-	-	-	-
非上市投資基金，按成本計量		9,181	-	(5,284) ⁽¹⁾	(860)	963 ⁽²⁾	(4,000)	-	-	-	-	-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計量		2,000	-	-	-	-	-	-	2,000	0.28%	0.22%	2.36%
		90,633	29,541	(29,688)	(25,162)	(18,693)	(25,710)	-	20,921	2.94%	2.26%	24.71%

投資情況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於本年度	投資重估儲備之	出售可供出售	於損益確認之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一日之	之收購	增加/(減少)	投資之收益/ (虧損)	以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收益/ (虧損)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四月三十日之	四月三十日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賬面值	佔本集團	佔本集團			
							千港元	經審核資產	經審核總資產			
								淨值之百分比	之百分比			
									投資總額			
									之百分比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前稱 宏雷數碼集團(控股)有限 公司)(「中國錢包」)(股份 代號:802)之可轉換債券 (「可轉換債券」)	(f)	35,400	-	-	-	-	(6,600)	28,800	4.05%	3.10%	34.01%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中國 投融資」)(股份代號:1226)	(g)	24,380	-	-	-	-	(18,400)	5,980	0.84%	0.64%	7.06%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中國 集成控股」)(股份代號:1027)	(h)	-	14,254	(916)	-	-	(13,338)	-	-	-	-	
漢華專業服務有限公司(「漢華」) (股份代號:8193)	(i)	6,313	-	(638)	-	-	(5,675)	-	-	-	-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皓文」) (股份代號:8019)	(j)	16,363	-	-	-	-	(8,050)	8,313	1.17%	0.90%	9.81%	
登嵐集團有限公司(「登嵐」) (股份代號:8470)	(k)	-	4,296	(3,865)	-	-	4,157	4,588	0.65%	0.49%	5.41%	
美捷遷控股有限公司(「美捷 遷控股」)(股份代號:1389)	(l)	-	9,865	(1,678)	-	-	(8,187)	-	-	-	-	
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m)	7,784	42,994	(26,782)	-	-	(7,905)	16,091	2.26%	1.73%	19.00%	
		<u>90,240</u>	<u>71,409</u>	<u>(33,879)</u>	<u>-</u>	<u>-</u>	<u>(63,998)</u>	<u>63,772</u>	<u>8.97%</u>	<u>6.86%</u>	<u>75.29%</u>	
		<u>180,873</u>	<u>100,950</u>	<u>(63,567)</u>	<u>(25,162)</u>	<u>(18,693)</u>	<u>(25,710)</u>	<u>(63,998)</u>	<u>84,693</u>	<u>11.91%</u>	<u>9.12%</u>	<u>100.00%</u>

附註(1)： 此數額指本年度資本贖回。

附註(2)： 此數額指本年度資本贖回收益。

附註：

(a) 首都創投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首都創投集團」)主要從事已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投資活動。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93,380,000股首都創投股份，佔同日首都創投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39%。

誠如首都創投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首都創投預期(i) 美國及其他先進經濟體系之投資環境將較為穩定；(ii) 預期溫和及循序漸進的利率正常化將不會對全球投資市場造成重大影響；及(iii) 於亞洲，由於中國經濟體系漸趨成熟，及需要作更可持續發展，預期未來發展步伐將會減慢。因此，首都創投董事將繼續採取審慎措施以管理首都創投集團之投資組合。

- (b) 中國金石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金石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生產及銷售大理石及大理石相關產品。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84,320,000股中國金石股份，佔同日中國金石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8%。

誠如中國金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i) 中國金石預期一旦中國物業市場的售價及交易量穩定，建造材料如大理石的需求將逐漸上漲；然而，中國金石集團與海外大理石進口供應商仍將面臨激烈的競爭，而中國金石集團將審慎重新定位大理石產品的營銷以獲取市場份額；(ii) 於上一財政年度，中國金石集團的張家壩礦山仍處於發展中及碳酸鈣業務的擴張計劃尚未實現，中國金石將集中發展其現有的大理石板材業務及買賣大理石板材；(iii) 中國金石將繼續鞏固生產及運營並且擴大客戶基礎以改善大理石板材業務的業績；及(iv) 中國金石集團將繼續探討因此產生的新業務機會以在未來為其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 (c) 吉輝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吉輝控股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作、安裝及維護標牌及相關產品。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26,000,000股吉輝控股股份，佔同日吉輝控股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81%。

誠如吉輝控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新加坡貿易和工業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的公佈顯示建造業增長由二零一六年的0.2百分點回落8.3百分點至二零一七年的-8.1百分點，主要由於私營領域工業活動減少所致；及吉輝控股集團將繼續管理其開支，持續檢討其業務戰略並審慎尋求其他業務機會應對現時市場環境。

- (d) QPL 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集成電路引線框、散熱器、加強桿及相關產品、證券買賣以及投資控股。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出售其持有之所有88,397,000股QPL股份，令本集團錄得出售虧損約19,800,000港元。根據GEM上市規則，有關出售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之公佈。

- (e)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歸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為本集團於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兩家公司的投資。各項該等投資的賬面值(i) 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均佔比不足5% 及(ii) 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的證券投資總額均佔比不足5%，且各項該等投資概無於本年度錄得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虧損）或減值或投資重估儲備增加／（減少）超過5,000,000港元。

- (f) 該項投資乃為認購中國錢包的可轉換債券共15,000,000港元，年利率為本金的2.5%，每股轉換股份的轉換價為0.25港元。可轉換債券將於發行日期（即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起計三十六個月到期。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專業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認購的可轉換債券公平值為28,800,000港元。

中國錢包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中國錢包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識別及射頻識別(RFID)產品及解決方案服務、互聯網及手機應用及相關服務。

誠如中國錢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中國錢包集團一直致力綜合及重整其業務，令其財務狀況有所改善。中國錢包集團將繼續專心致志，為可持續發展及持續增長建構穩固平台。

- (g) 中國投融資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中國投融資集團」）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92,000,000股中國投融資股份，佔同日中國投融資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08%。

誠如中國投融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中國投融資預期(i)全球市場將繼續面臨更大挑戰及充滿各種的不確定性，發達經濟體漸有復蘇跡象，但發展中經濟體亦趨向調整；及(ii)中國也面臨經濟增長放緩，經濟結構在中長期轉型過程中發生重大變化，危機與機遇並存。因此，中國投融資董事將一如以往，審慎管理中國投融資集團之投資組合，以及發展投資策略。鑑於中國對全球經濟體的影響力日益強大，中國投融資集團仍將主要立足於中國經濟，繼續物色投資機遇，在中國投融資集團投資組合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尋求可觀回報。

- (h) 中國集成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聚烯烴彈性體傘、尼龍傘及雨傘零部件如塑料布及中棒。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54,150,000股中國集成控股股份及其後因其股價自收購後大幅下跌而悉數出售該等股份。於本年度，有關出售導致公平值虧損約13,300,000港元。

- (i) 漢華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企業服務及諮詢、媒體廣告及金融服務。

於本年度，由於漢華股價大幅下跌，本集團悉數出售10,700,000股漢華股份。於本年度，有關出售導致公平值虧損約5,700,000港元。

- (j) 皓文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皓文集團」）主要從事借貸業務、買賣及生產生物質能燃料產品以及加工及買賣電子零部件。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87,500,000股皓文股份，佔同日皓文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08%。

誠如皓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報告所披露，皓文集團將(i)投入其現有資源以擴充加工及買賣電子零部件業務，同時保持借貸業務穩定發展；及(ii)探討其他潛在投資機會以擴闊收益來源。

- (k) 瑩嵐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瑩嵐集團」）主要從事於香港提供消防安全服務，包括為香港新建及現有樓宇設計、供應及安裝消防安全系統，包括疏散及電子火警警報系統、供水及氣體滅火系統及手提消防設備。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3,824,000股瑩嵐股份，佔同日瑩嵐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0.64%。

誠如瑩嵐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瑩嵐董事認為其面臨的未來機遇將會受到香港物業市場狀況的影響。瑩嵐董事認為在香港即將修建及重修的物業數量是推動香港消防安全服務需求的主要動力。

- (l) 美捷滙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8,624,000股美捷滙控股股份及其後因其股價自收購後大幅下跌而悉數出售該等股份。

- (m) 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指於本年度本集團於股份於聯交所主板或GEM上市的逾二十家公司的投資。各項該等投資(i)賬面值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均佔比不足5%及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的證券投資總額均佔比不足5%，且於本年度概無錄得5,000,000港元以上的已變現或未變現收益／（虧損）。

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資產之未來計劃之詳情

除上文「業務前景」各段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性資產之未來計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已抵押下列資產：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56,570	44,570
租賃土地及樓宇	6,994	7,409
應收賬款	9,513	16,540
應收保固金	-	38

此外，本集團之融資租約承擔以出租人押記租出資產方式抵押。

財務政策

本集團持續於其發展上採用審慎財務政策，並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及股本及／或債務融資活動撥支其營運及業務發展所需資金。本集團亦採納具彈性及審慎的財政政策，以有效管理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以及提升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外匯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值。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目的，且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未行使對沖工具。在適當時候，例如於利率或匯率不明朗或波動時，本集團會考慮利用對沖工具包括利率掉期及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本集團利率及匯率波動之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有112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118名）。於本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總額約為43,800,000港元（上半年：約為36,9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於本年度之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及對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外，員工福利還包括表現花紅、醫療計劃、購股權及培訓。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特別注重建立一個優質的董事會、高成效的內部監控，並且對所有股東具透明度及問責性。本公司相信，透過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常規，將可進一步改善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令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信心增強。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規定，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最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董事會會議，而執行董事不會列席。由於董事會主席蘇汝成博士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遵守該條文並不可行。

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A條要求各董事會至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要求董事會之各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至少三位成員，當中至少包括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會計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於本年度，(i)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王子敬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此低於GEM上市規則規定之最低數目。隨著董事會致力識別合適人選，林惠如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

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因此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05A條及第5.28條之規定；及(ii)陳毅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位審核委員會成員，有關數目低於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最低數目。隨著董事會致力識別合適人選，盧家麒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因此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A及5.28條規定。王子敬先生及陳毅生先生各自己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已不斷監控及審閱本公司關於企業管治常規之進度，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度內曾舉行多次會議，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送交通函及其他指引，以確保彼等知悉關於企業管治常規之問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審核委員會之權力及職責。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羅文生先生、盧家麒先生及林惠如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年內已召開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年內之綜合財務報表。

年度業績公佈

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及D & PARTNERS CPA LIMITED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

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金額而言，本集團核數師D & PARTNERS CPA LIMITED已同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業績初步公佈所載的相關數字。D & PARTNERS CPA LIMITED就此進行的工作並非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D & PARTNERS CPA LIMITED概不就本初步公佈提供任何核證。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上文「建議物業出售事項」一段所披露者，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滙隆與Estate Lion訂立撤銷協議，以撤銷及終止彼等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內容有關建議物業出售事項之正式買賣協議。有關終止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之公佈。

代表董事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汝成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蘇汝成博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江錦宏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婉薇女士（執行董事）、蘇宏進先生（執行董事）、阮駿暉先生（執行董事）、羅文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惠如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盧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ls.com.hk>上刊登。